



# Plover Bay Technologies Limited

## 珩灣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3)

### 2017年10月17日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地址)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sup>2</sup>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sup>3</sup>或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地址)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1號香港紗廠工業大廈6期5樓A9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投票，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之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更新購股權計劃限額至最多為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日期：2017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5</sup>： \_\_\_\_\_

####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委任代表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3.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委任代表，則請將本表格「大會主席或」等字樣刪去，並於適當位置填上欲委任代表之全名及地址。於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重要提示：若閣下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若閣下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給予任何指示，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除召開大會通告中所述決議案外，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任何適當地提呈大會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為一間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6. 如股份由聯名股東持有，而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作出之投票將被接納，則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7. 按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填妥並已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9.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閣下任何代表委任表格下的委任代表被視作撤銷論。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或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